

证券代码：839308 证券简称：嘉美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15,205,191.37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20,000,000 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主要原因为：

1、近三年来受市场宏观经济走势及之前的新冠疫情影响。公司目前经营暂时无法创造足够利润用于弥补过去已发生的亏损，虽本期营业额有所回升，但由于前期无形资产减值较大，导致公司仍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；

2、公司自创立以来，在热熔胶等相关技术的研发方面投入成本较高、设备投入较大，导致相关折旧及摊销等费用较高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针对上述情况，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如下：

1、优化资源配置，重点聚焦核心业务和核心产品，促进业务良性发展，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；

2、降费增效，加强企业内部管理，优化内部流程，强化成本费用控制，提高经济效益；

3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，包括但不限于引入战略投资者，通过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，

优化公司财务结构,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并扩大业务规模,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2日